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

與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股份數目 ^(註1)	
---	--

本人／吾等^(註2)：

地址：_____，

為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_____股^(註3)

的登記持有人，現委任大會主席或^(註4)_____

地址：_____^(註4)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出席2016年6月29日(星期三)下午2時正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該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所列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理人酌情決定投票^(註5)。

註： H股持有人行使下述決議案的投票權前，務請細閱該通告及補充通告所載的有關內容。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A股2015年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H股2015年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並批准以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股本7,664,132,250股股份為基數宣派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11.5億元。			
7.	審議及批准聘任本公司2016年度的核數師。			
	(1)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境內核數師；			
	(2)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及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確定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報酬原則，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報酬。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擬向有關銀行申請信用授信及融資業務，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200億元。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9.	審議及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開展融資租賃業務,並就融資租賃業務而於授權有效期內向相關金融機構申請累計授信額度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並同意在該授信額度下出具對設備的回購承諾。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其23家附屬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6億元的擔保。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擬對中聯重機亳州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萬元的擔保。			
12.	審議及批准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擬對外提供不超過人民幣2億元的反擔保。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投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1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開展金融衍生業務,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金融衍生品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15.	審議及批准委任楊昌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於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的任期屆滿時結束。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16.	審議及酌情批准建議本公司發行永續中期票據,而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永續中期票據的發行細節如下:			
	(1) 發行規模 : 建議發行的永續中期票據的規模不超過80億元人民幣,將根據市場環境和本公司實際資金需求,在註冊有效期內擇機一次或分次發行。			
	(2) 發行期限 : 建議發行的永續中期票據的期限不超過5+N年。			
	(3) 發行利率 : 實際發行價格將根據發行時的指導價格及市場情況來確定。			
	(4) 募集資金用途 : 發行永續中期票據所募集的資金主要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相關交易所認可的其他用途。			
	(5) 決議有效期 : 建議發行永續中期票據的決議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6) 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長及/或其授權之人士在建議發行永續中期票據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永續中期票據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17.	<p>審議及酌情批准建議本公司在中國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p> <p>(1) 本公司獲授權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細節如下：</p> <p>1. 發行規模：建議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規模不超過60億元人民幣，將根據市場環境和本公司實際資金需求在註冊有效期內擇機一次或分次發行。</p> <p>2. 發行期限：本次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期限不超過270天。</p> <p>3. 發行利率：實際發行利率將根據發行時的指導利率及市場情況來確定。</p> <p>4. 募集資金用途：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所得資金主要用於補充公司本營運資金、償還公司借款及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認可的任何其他用途。</p> <p>5. 決議有效期：本次擬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p> <p>(2) 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的人士根據上文所載發行方案的條款，全權決定和辦理與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以及辦理必要的手續。</p>			
18.	審議及批准公司符合現行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相關政策和法律法規的規定，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			
19.	審議及酌情批准建議本公司發行債券，而本公司獲授權發行債券的發行細節如下：			
	(1) 發行規模：建議發行的債券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含80億元)，具體發行規模將提請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本公司實際情況和發行時的市場情況，在上述範圍內確定。			
	(2) 向股東配售安排：建議發行的債券不向股東配售。			
	(3) 票面金額和發行價格：債券的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按面值發行。			
	(4) 品種及債券期限：債券的期限不超過5年(含5年)，可以為單一期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混合品種。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將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並在建議發行的債券的《募集說明書》中予以披露。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5) 債券利率	: 債券的利率水平及利率確定方式，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主承銷商協商確定，並在建議發行的債券的《募集說明書》中予以披露。			
(6) 擔保方式	: 債券發行是否採用擔保及具體擔保方式，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7) 建議發行債券的對象	: 債券將會向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			
(8) 贖回條款或回售條款	: 建議發行的債券是否包括贖回條款或回售條款及相關條款具體內容，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9) 募集資金用途	: 建議發行的債券所募集資金擬用於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償還銀行貸款，具體募集資金用途將提請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情況確定。			
(10) 決議的有效期	: 批准建議發行債券的決議有效期為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12個月。			
(11) 債券上市	: 本公司建議的債券發行結束後，本公司將根據深交所的相關規定辦理債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12) 償債保障措施	: 如本公司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本公司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等要求採取相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i)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ii)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iii) 調減或停發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工資和獎金；及 (iv)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或辭任。			
20.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依照《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從維護公司股東利益的原則出發，全權辦理建議發行債券的相關事宜。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21.	<p>授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購回H股的一般授權：</p> <p>「動議：</p> <p>(a) 回購的H股不得超過該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天的已發行H股總數的10%及回購H股的回購價格不高於H股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的105%；</p> <p>(b) 授權董事會作出(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p> <p>(i) 決定回購H股的時間、數量、價格及回購期限；</p> <p>(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p> <p>(iii) 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以及向相關監管部門備案(如需要)；及</p> <p>(iv) 辦理註銷回購H股以及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p> <p>(c)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p> <p>(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p> <p>(i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該相關特別決議案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或</p> <p>(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該相關特別決議案所授權當日。」</p>			
22.	審議並批准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中的若干條文，如本公司2016年5月12日的通函所載。			
23	動議考慮及批准回購本公司部分A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包括：			
	(1) 回購A股的目的；			
	(2) 回購A股的用途；			
	(3) 回購A股的方式；			
	(4) 回購A股的價格區間；			
	(5) 擬回購股份的種類、金額、數量及佔總股本的比例；			
	(6) 回購A股的實施期限；			
	(7) 擬用於回購的資金來源；			
	(8) 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及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p>(9) 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同意授權董事長詹純新先生或其授權之人士，根據法律法規的規定、市場情況，在回購資金總額不超過10億元(含10億元)、回購價格不高於5.21元/A股(含5.21元/A股)的條件下擇機回購部分A股社會公眾股。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p> <p>(i) 制定具體的回購方案；</p> <p>(ii) 製作、補充、修改、簽署、遞交、執行申報的檔並進行申報；</p> <p>(iii) 根據實際情況決定具體的回購時機、價格和數量，具體實施回購方案；</p> <p>(iv) 對回購的股份進行註銷；</p> <p>(v) 根據實際回購的情況，對《公司章程》中涉及註冊資本金額、股本總額和股權結構的條款進行相應修改，並辦理相關商務部門報批、工商登記備案等事宜；</p> <p>(vi) 通知債權人，與債權人進行溝通，對債務達成處置辦法；</p> <p>(vii) 如回購實施前監管部門對股份回購有新的規定或要求以及市場情況發生變化，根據監管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及市場情況的變化對回購方案進行調整；</p> <p>(viii) 依據有關規定辦理與本次回購股份有關的其他事宜；及</p> <p>(ix) 授權有效期。本授權有效期為自股東大會通過本次公司回購社會公眾股份的議案之日起12個月。</p>			
24	動議考慮及批准回購本公司部分A股的一般授權的預案			

日期：2016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東簽署^(註6)：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股份數目。如填上數目，則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
-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理人，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的代理人姓名和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託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出席大會，則該等代理人僅可於按股數投票時行使其表決權。**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 閣下如欲放棄就任何決議案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除非在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中另有指示，否則除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理人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應當對提交表決的提案發表以下指示之一：「同意」、「反對」或「棄權」。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放棄，其相應的表決結果計為「棄權」。
- 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H股持有人為法人，則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H股持有人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本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倘股東為本公司任何H股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理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的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則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方有表決權。
- 重要事項：擬委派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尚未交回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予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H股持有人，請交回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應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重要事項：已交回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H股持有人請注意：**
 - 倘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已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該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倘H股持有人擬委派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必須交回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
 - 倘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替其之前交回的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填妥的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該H股持有人交回的有效委任表格。
 - 倘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後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將告無效。然而，該委任表格將會同時撤銷該H股持有人先前交回的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且該H股持有人原擬委派的代理人(不論是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或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任者)就任何以投票表決之提呈決議案所行使的表決權將不予計算。因此，H股持有人不宜於截止時間後交回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倘該等H股持有人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屆時需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進行表決。H股持有人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股東週年大會舊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或股東週年大會新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H股持有人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H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有詞彙與日期為2016年5月12日及2016年6月13日的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